未來政府統計發展方向為何?

答:

- 一、健全統計組織及統計法制:健全國家統計分工體系與協調機制, 檢討修訂統計法及其施行細則,以確保政府統計永續發展。
- 二、充實各機關統計項目及內涵:因應全球化發展及國內經濟社會環境變遷,依政府職能及參考美、日等國所辦統計項目,充實統計範圍劃分方案內容,將應辦之統計項目列入各機關之組織職掌,並精進編製之內涵,以利統計相關性之提升。
- 三、落實統計資料發布規制:積極推動各機關依行政院所訂「各機關 統計資料發布要點」之規定,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及撰寫資料 背景說明,並督導各機關確依預告時間表發布資料。

四、強化國際接軌與國際統計聯繫:

- (一)依國際標準編製各項統計,俾與國際接軌及有利統計資料之國際比較。
- (二)積極參與購買力平價(PPP)國際比較計畫(ICP)等國際統計 合作計畫,透過合作增加與國際統計經驗交流,及提升國際能 見度。
- (三)辦理國際統計學術研討會,並派員參加國際統計會議,汲取各 國統計新知、經驗及研究成果,並促進國際統計聯繫與交流。
- 五、增進統計資訊服務功能:賡續充實總體統計資料庫內容,汲取國際統計機構之資訊暨通訊技術(ICT)經驗,以增進統計資訊服務 品質。
- 六、普及宣導國民統計知識:有系統地利用傳播媒體及網際網路向民 眾宣導統計知識、統計法令、統計應用及發布重要統計結果,增 進大眾對政府統計工作之認知與支持。